为什么要做演员

我在读博士之余，还是个业余演员。有时候排练结束，突然想不清自己为什么要做一个演员。为什么要背熟一大段台词，去舞台上扮一个不相干的人？为什么要推敲琢磨，一字一句、举手投足都要斟酌，只为博台下一群不相干的观众的青睐？

我有时去做演员，是为了逃避和发泄。平时要温良恭俭让，做科研时要never be personal，一发邮件就是”would you please”。有时压抑良久，话剧是味怪药。在排练时可以快意恩仇，指鼻子训人、叉腰骂街，可以演个冷静的杀人犯，也可演失心疯的糟老头。之前一段时间为极细微的事与人颇有争执，烦躁不宁。到舞台上神经质地咆哮一通“这些人我见一个就杀一个，掐死了他们我还要洗洗手”，一时间真以为自己是个暴戾的花花公子，也就把平日的一地鸡毛撇在一边。有时生活苦痛繁琐已臻其极，只要能有一刻卸下现实的枷锁，便能得一时的快慰。但是打局游戏、看部电影，也足以欣然自忘，暂时脱离现世的苦闷。“醒时同交欢，醉后各分散”，如果只为一剂麻醉药，又何必非到舞台上来。

我有时去做演员，是为了剧组的同侪。终日和真空泵、电子束打交道，动辄连着一周见不到五个人，简直像是青灯古佛的修炼。有机会见到其他的直立行走哺乳动物，而且还与我颇有同好，真是幸甚至哉！乐意演剧的人，一般总有有趣的一面。之前我拉朋友来演小品，排练之余一起打牌烤串谈天说地，不亦快哉。后来加了非鱼剧社，周围更是凑齐了一大堆丧心病狂的朋友。排练完了去腐败，或畅叙幽情，或大揭八卦，也总是妙趣横生。不过为了凑一帮好友，大可以办个沙龙或者拉个吃货群，又何必非到舞台上来。

我有时去做演员，是为了台上的挥洒。演小品的时候，有时包袱响了，全场笑翻，鼓掌叫好不停，以至于大家演不下去，各位演员对着观众做鬼脸玩，这时感觉真是快慰。话剧自然要严肃些，没有笑声捧场。之前北大剧社一个改编自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话剧，剧里每夜都有人离奇死去。就是这样一个本应令人毛骨悚然的剧，观众动辄因为某个演员夸张的表情、动作笑成一片，演员们全都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，这样自然是尴尬。但如果演到好处，台上两个人泪眼相顾，台下观众也神伤起来；台上剑拔弩张，观众们也捏一把汗；在高潮时突然落幕，观众们怔一下，然后掌声雷动，你和大家一起鞠躬谢幕，像是心中一块大石在空中转体三周半后终于落下，还压出了个漂亮的水花。演完的几天内，在周围的朋友里面你简直要成为一个明星，自己也不免飘飘然以为终于从人名变成了名人，有资格租一件貂绒穿了。不过台上一分钟，台下十年功，如果单为了舞台上的荣光，这投入产出比也是太低。人家专业演员数年磨一剑，可以连演几十场，养家糊口发财致富；我等业余爱好者，又何必非到舞台上受这洋罪。

这么一想，又何必做演员。但做演员乃至参与筹办整个话剧，最诱人之处在于创造。一句句一步步地推敲，每句台词都用四五种语气试读，一点点把这个只存在于白纸黑字剧本上的人物剥开，冷眼看出他每句话里面蕴藏的细微的情感转折；然后你突然一头扎进去，变成了那个或阴鸷险恶或痛苦绝望或不可一世的人（我为什么总演反派角色……），这便是斯坦尼老先生在《演员的自我修养》里说的境界了。在所有技术和细节的繁冗之后，你在舞台上不再是一个急着赶due或做实验的学生，而是另一个你自己参与创造的人，这种感觉实在神奇。郑渊洁曾说，人们都有现实世界和梦世界，作家独有一片创作世界；在舞台上，你就是把你们的创作世界一下子倾泻给人看。我在业余演员里也算是极业余的，演出时的缺点硬伤数不胜数，但是我们后来每次排练一遍乃至演出一遍，酣畅之感像是洗了个痛快的热水澡，其中的快乐难以言说。

世上的爱好，大致分两类。浮生中偷得一刻钟的闲暇，喝一杯茶，看看美剧，听听音乐，刷一刷朋友圈，让日常生活的快车在车站里小憩一会儿，实在是美好的事情。然而另外一类爱好，却是让你搭上另外一辆列车，然后在一条迥然不同的铁路上照样全速奔驰。有人每天晚上看到星星觉得美好，于是花大价钱买了器材，夜里登上山顶拍摄星轨；有人看别人的小说心痒，自己逐字逐句推敲起来，不久也俨然变成个像样的小说家；也有一群同好聚在一起，从租借场地、置办道具，到写剧本、背台词，直到最后音效灯光布景齐备，在一个具体而微的舞台上用话剧展现出人生百态。三体里最可怕的攻击是降维，而这些第二类的爱好正是给你的生活增了维度。有了它们，我们的人生得以不坍缩为一个“一维函数取极值”的得分游戏，不变成“卖了羊娶妻，娶了妻生娃，生了娃放羊”的愚昧循环。

“为什么要做演员？”

“为了生命之光，欲念之火，为了罪恶与灵魂。”